

希望加强税收法制的宣传

编辑同志：

我是财税部门的青年职工，经常看《财政》。通过《财政》可以了解财政经济政策，积累业务知识，学习先进经验。在“税务专管纵横谈”栏目中，老一辈行家的工作经验和切身体会，对我们青年人补益很大。

这里想谈一点看法。目前仍有些人对国家税收政策认识不清，对纳税有抵触情绪，甚至抗税不交，谩骂、殴打税务工作人员。对此，我们对少数违法乱纪行为，应当与之坚决斗争。同时，我们应该借助于广播电台、报纸等宣传工具广泛宣传税收政策，进行纳税教育，要让全国人民都懂得：一切纳税单位和个人照章纳税，是应尽的义务。

在农村，农业集体化以来，有一些人根本没有纳税习惯，听到的宣传报导又少，没有经过纳税教育。我们在农村征税，向纳税人宣传解释税法时，有的人认为税可有可无，可交可不交，不认识税收的严肃性。因此，更需要运

最近，中央在指示强化税收工作时，明确提出要加强税法的宣传教育工作。这确实是一个重要的问题。加强税收的宣传工作，除了对税收工作进行理论宣传外，利用文艺形式进行宣传，更为群众所喜闻乐见和易于接受。通过文艺形式向群众讲解社会主义税法的精神，特别是用“取之于民、用之于民”的道理，讲清新旧税收的区别，那么我们的税收工作就会赢得全社会的理解和支持，税务人员就会受到应有的尊重，税收征管工作才能切实加强。

最近，有些文艺作品开始接触到了财税工作，这本来是应该欢迎的。但遗憾的是，它们不是正面宣传税收工作，多是采用揭露手法，往税务人员脸上抹黑。其实，绝大多数税务人员是贯彻党的经济政策，为国家组织税收收入，在经济工作中

建议用文艺形式宣传税收工作

用各种宣传工具进行税收法制的宣传，单靠税收管理人员一张嘴宣传是很不够的。希望能引起有关方面的重视，把税收宣传工作抓好。

湖北省罗田县匡河财税所 占德文

财政税务部门 要带头抵制不正之风

编辑同志：

看了《财政》1981年第4期关于湖南省邵阳市财政局党组维护党风、抵制歪风的报导，很受教育，感触颇深。

财政税务部门的职责之一，就是执行和维护党和国家的财经纪律。财政税务部门参加各种会议或下去检查工作、了解情况，带头抵制吃请、受贿等不正之风，对刹住社会上的歪风起重要作用。象邵阳市财政局那样坚持原则，不仅对搞不正之风的单位和个人是个教育，而且给其它部门作出表率。只有这样，才能更好地贯彻执行财经制度和财经纪律，才能真正发挥财政的监督作用，使财政税务工作更好地为四化建设服务。

东北电业管理局三公司服务公司 侯成林

发挥着积极作用，而且工作是非常辛苦的。社会上有些人对税收工作有误解，而文艺作品又恰恰以不正确的笔触加深着这种误解。这样，税收工作和税务人员的形象怎能在群众中树立起来呢？我们必须彻底改变这种状况，多创作些正面反映税收工作的文艺作品，为加强税收宣传教育、为强化税收工作而努力。

为此，我建议各级税务部门的领导和负责财税宣传的部门，要热情支持以文艺形式宣传税法和歌颂税务人员的工作和生活，或组织这方面有特长的同志，有计划有针对性地创造一些文艺作品。可以相信，经过一段不懈地努力，我们税务宣传教育一定会普遍、深入，再加上征收管理的加强，那么，强化税收工作的目的就一定能够实现。

胡振洪